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太钢集团与宝武钢铁集团和山东鑫海 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11 月 3 日,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 司")的控股股东太原钢铁(集团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太钢集团")与中国 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宝武钢铁集团")和山东鑫海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(以下简称"山东鑫海")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。根据协议,宝武钢铁集 团、太钢集团、山东鑫海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,推进三方在不锈钢原料及制造 等领域的合作,实现优势互补、合作共赢。

鉴于太钢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,且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相关合作意向 的探讨、商讨及实施可能涉及本公司,该协议的签订与实施对公司具有一定影 响,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4日

